



雙月刊免費派發
歡迎自由奉獻

燭光

132期
五月MAY
二零二零年

線上線下的生活

令人不自覺陷入的資訊戰
疫情下的基層爸媽
談談社交距離
樂在其中的奉獻
外國同婚人士亦可申請公屋對社會的影響

總編手記

聚焦有時、失焦有時 03

傳媒專題

令人不自覺陷入的資訊戰 04

賭博專題

疫症加失業 賭徒易爆煲自殺

前線機構呼籲盡快求助 06

生命教育專題

疫情下的基層爸媽 08

性教育專題

運用時事新聞 跟子女上一堂性教育課 10

談談社交距離 12

社關時事專題

樂在其中的奉獻 14

性文化專題

外國同婚人士亦可申請公屋對社會的影響 16

LGBT專題

同運議程LGBT Agenda 18

電影小組回顧

《被害公審》(Audrie & Daisy) 19

活動回顧

離婚的法理情 活動花絮 20

孩子在家中打機怎麼辦？ 22

機構快訊

明光社消息 23

請支持明光社

捐款方法

燭光



轉數快 FPS
收款人「THE SOCIETY FOR TRUTH AND LIGHT」
ID：9436635



郵寄支票
抬頭「明光社」或「The Society for Truth and Light」



銀行入賬
恒生銀行戶口：283-2-338830
滙豐銀行戶口：178-8-057477



繳費靈
請致電18033 或登入ppshk.com 轉賬奉獻，
「明光社」商戶編號：9436

捐款方法



捐款後，請將銀行存款單 / 網上捐款記錄 / 繳費靈付款編號 / 成功過數頁面截圖，連同姓名、電話、電郵、地址，
透過電郵、傳真、郵寄或WhatsApp至6484 4429交回本社。每次捐款\$100或以上，可獲發免稅收據。
www.truth-light.org.hk/support/entry

ISSUE NO.132 may 2020

出版：明光社

地址：九龍荔枝角長裕街8號億京廣場11樓1105室

電話：2768 4204 傳真：2743 9780

電郵：info@truth-light.org.hk

網址：www.truth-light.org.hk

督印人：雷競業博士

總編輯：蔡志森

執行編輯：陳希芝

編委會：傅丹梅、吳慧華、張勇傑、歐陽家和、郭卓靈、
熊嘉敏、林天然

設計：王盧碧君

承印：新世紀印刷實業有限公司



PayMe
請掃描QR碼



信用卡
請於網上下載捐款表格，填妥信用卡資料後寄回本社。
www.truth-light.org.hk/mdonate1/input
(如選擇其他方式，可減省銀行手續費用)



e-Banking
可以個人往來戶口或信用卡捐款，部份銀行可於網上直接過數，部份則需親到該銀行填寫表格，詳情請向個別銀行查詢。



每月自動轉賬
請於網上下載自動轉賬表格或致電索取，填妥後寄回本社。

顧問團：

蕭壽華牧師、何志滌牧師、區玉君牧師、吳宗文牧師、
胡志偉牧師、余達心牧師、翁偉業先生、羅秉祥博士、
鄧偉棕律師、陳家樂律師、關德康律師

董事會：

雷競業博士、樓曾瑞先生、蕭如發牧師、康貴華醫生、
關啟文博士、梁林天慧博士、陳一華牧師、鍾穎欣校長、
丘志強律師、梁麗娟博士、曾敬宗牧師

義務法律顧問：

陳家榮律師

✦ 本刊所有文章，如欲轉載，請與本社聯絡。



聚焦有時、失焦有時

蔡志森

總幹事

過去幾個月大家都聚焦於新冠肺炎的疫情，無論社會、教會、公司、學校、家庭及個人，都需要因應疫情的變化而不斷回應和改變，這是很自然的事，畢竟性命攸關。但人生其實還有很多重要的事，雖然不一定緊急，卻不能置之不理。

疫情未過，香港的政情又開始升溫，而當代政治其實是一場資訊戰，面對資訊戰最重要的是有高度的自覺，不會被別有用心的假消息，以及喜歡煽動別人情緒的政客迷惑。在疫情之下，不少大型活動皆受影響，只有馬會一枝獨秀，在政府默許之下堅持繼續賽馬，一些失業的賭徒更聚焦賭博，結果泥足深陷，甚至賠上性命，大家不能忽視。

面對疫情，若聚焦於困難，的確容易令人喘不過氣，特別是一些基層的家庭，手停口停，再加上子女要在家學習，無論在空間和器材上都令家長百上加斤。不過，有危亦有機，這也是教會和機構可以介入和支援有需要人士的好機會。

生活上值得我們關注的事其實還有許多，趁著疫情令大家有更多時間留在家中，也是親子教育的好機會，小朋友也要學會轉移視線，不要只聚焦眼前的困難，也要放眼其他身邊的事，有時失焦也是一件好事，否則過份聚焦恐怕只會燒焦。

今期《燭光》好像失去焦點，但我們盼望大家能逐步走出疫情陰霾，放眼更多重要的事，一些習以為常的事其實也不是必然的，作為基督徒，今次疫情令大家對崇拜、以至聖餐都有了不同的體會，其實，奉獻課題亦值得我們不時反思，希望今期《燭光》能為大家帶來一些啟發。✠



令人不自覺陷入的資訊戰

大家在網絡上看資訊時，會不會因為有很多網友都認同，很多人都轉送有關資料，所以沒有仔細看清楚或作查證就完全相信？美國記者及傳播學學者沃爾特·李普曼（Walter Lippmann）有一句：「當眾人看法都相同時，就是沒人在認真思考。」（When all think alike, no one thinks very much.）¹ 這句話仿似是警鐘在筆者的耳邊敲起，是一重要提醒。

我們之前的文章曾提及同溫層，就是大家都在同溫層裡看資訊，看看去都是大家認同的意見，在同聲同氣的迴聲廊中，就會聽不到其他的意見，或會覺得其他的意見只屬少數。而令我們聽不到其他聲音的原因：有一半是因為社交媒體的演算法，將我們喜歡的東西「餵」給我們看，這些資料是名副其實的News Feed（即facebook的動態消息，直譯就是消息餵養）；而另外一半就是因為我們未夠主動去看社交媒體以外的資訊、新聞及書籍。

當然，多看不同的說法，聆聽不同的聲音，會

幫助我們去了解世界正在發生甚麼事，但我們仍舊要謙卑，知道我們所了解的不一定是事實及事實的全部，或許我們是身陷在資訊戰中，被操控著要看甚麼而不自知。

網絡的成長及轉變

互聯網的「成長」經過很多轉變，當中傳播訊息方式及演化，其實也是源自於傳統的傳播媒介，但新的傳訊方式與過去完全不同。經過印刷、電報、無線電、收音機、電視……由文字傳遞到聲音、影像，到現在光纖、數位化，將以往媒介的訊息由一對少數、變成多數，再變成互動；傳訊時間亦大大縮短，訊息數量也變成海量。簡單而言，單一訊息可以很快送往全球，也可跨過語言障礙，傳送到不同地區。訊息每分每秒的，一則又一則的加入，數以百萬計地傳送，既交集又累積。

當中的變化還包括了話語權，人們可以在互聯網上表達意見，看似變得自由，這也是一些人對網絡上社交媒體曾有過的想法，Twitter共同創辦人伊

凡·威廉斯（Evan Williams）曾說：「我原本以為每個人可以毫無顧忌的發言、交換資訊和想法，這個世界自然會變成一個更好的地方，不過我錯了。」² 當人與人以為社交平台可以成為輕鬆打交道的地方，卻不知不覺讓它成了政治戰場，或買賣交易的地方，而資訊本身就轉換成為武器，影響著我們對事情的看法與立場、如何回應與相應的行為。

網絡成為思想控制之地

當全球約40億人在網絡上交流著、分享著，它變成一種互動的生態，亦可想像這會是一個收集資訊、追縱敵人、分析行為、遊說別人、互相辯論、甚至是侮辱欺凌別人、控制人們行為的一個地方。

將網絡說成一個戰場，大家或會譁然，但這樣的戰爭卻是實在的發生，而且不是用槍、彈。強硬一點的，是由網絡數據流動入手，切斷網絡或設流動的限制，即是分區作出控制，以令一些資訊未能流通，或需要經過審查。更甚的是以評分制度來監控人們的言論及網上行為，甚或日常生活。未知香港於哪天會步入這境地。

而軟的呢？有些工具在戰爭時會出現，現在轉用於網上的，就是製造一些虛假情報，由可信人物或信譽高媒體，透過在社交平台的人物、或在網絡中的敘事，影響大眾情緒，鼓動大家作出一些行動或決定。也就是以故事，刺激人們的行動反應。網絡使用者很容易不自覺跌入這場資訊戰中。

被「洗腦」了？

我們之前的文章亦曾提及網絡充斥著假新聞，而假新聞的數量與傳播速度是高於事實報道。這代

表著真實的資訊是會被淡化及被排擠。網絡上存在著很多訊息製作機器、網軍、KOL（關鍵意見領袖）、時事評論員……他們有很多讀者或信眾，有很多點擊率，吸引人閱讀及瀏覽。有時，我們或許在投入去相信其內容之先，也要花點時間去觀察這些媒體或人物長期以來所持的立場或立場有否改變，我們是否也被「洗腦」了？

我們要知道在網海上，可能會遇上不同背景的人，他們究竟是在說事實還是在捏造事實？尤其當我們只停留於同溫層，除了要小心查證以外，有些報道是在我們能力範圍內沒法知道真假的，我們最好暫時不下判斷或行動，繼續觀察。

最後，還要提醒一下，我們於網絡上的言論及行為習慣，是會被觀察及被分析的：你在臉書如何回應事件？你會否對一些事件有過度的反應？你的生活作息如何？常在哪裡流連？你的居住環境如何？可能你不知道，但極可能有人十分關心及留意你在網上的一舉一動。就算不是針對你的關注，但社交媒體仍是會記下每個用戶的活動數據以作分類和分析，及向用戶餵飼不同的廣告及訊息。如我們避不開仍要使用時，也可以留意不要上載太多個人資料。如登入搜尋平台時可以用匿名身份進入，以減少自己搜尋的足跡被記錄下來。

（本文部份內容參考自P·W·辛格〔P. W. Singer〕及艾默生·T·布魯金〔Emerson T. Brooking〕著的《讚爭》〔LikeWar〕一書。）



1 P·W·辛格〔P. W. Singer〕、艾默生·T·布魯金〔E. T. Brooking〕：《讚爭：「按讚」已成為武器，中國、俄羅斯、川普、恐怖組織、帶風向者、內容農場，如何操縱社群媒體，甚至……不知不覺統治了你》（LikeWar: The Weaponization of Social Media），林淑鈴譯（台北：任性出版有限公司，2019），頁190，轉引自沃爾特·李普曼：《外交的賭注》（The Stakes of Diplomacy）。

2 P·W·辛格等著：《讚爭》，頁45。





疫症加失業 賭徒易爆煲自殺 前線機構呼籲盡快求助

馬會暫停六合彩，足球賽事暫停，馬會只提供賽馬賭博活動，香港人就會減少賭錢嗎？當然不，面對疫症，市民沒有減少賭博，不少戒賭中心坦言賭博活動地下化、網絡化、多樣化地出現，同時戒賭求助個案近月更有上升趨勢，個案多樣化，而且不少個案中的人甚至有自殺傾向。有戒賭機構表示近月要加強危機處理的培訓，因為很多人求助，同時尋死。

求助個案增

明愛展晴中心高級督導主任（戒賭服務）陳志華先生在4月的一個記者會中表示，疫情沒有令個案減少，求助個案更由今年1月的214宗上升至3月的334宗，增幅達五成六。他提到當中有一個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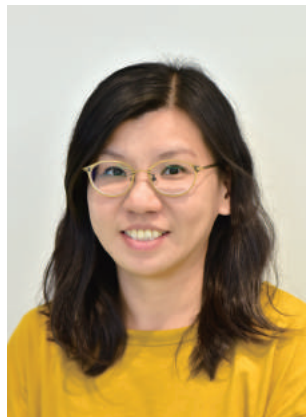


陳志華先生 (資料圖片)

是一名20多歲的當事人在網上賭博，家人以為他只是上網打機，豈料他最後欠下近10萬元債務，被債主上門追數，家人始發現他出事。陳志華表示，沉迷網上賭博者的情況嚴重，而且非常隱性，家庭成員要多加留意。

無力償還債務

賭博的人多了，求助的人數也在上升，其中一個原因是債台高築和無力還錢，賭徒最後惟有向戒賭機構求助。路德會青亮中心主任周雅瑩姑娘透露，近月因為運動比賽暫停，賭場也一度暫停，借錢給人者為了確保收入，最後就向那些未還錢的債仔埋手，要求他們盡快還錢。她說：「有試過上



受訪者周雅瑩姑娘 (資料圖片)

午要求一個人下午還1,000元，下午還不到就要還3,000元。如果他們真的有錢當然會還，但現在他們就是沒有錢，所以才求助。」

失業、失經濟來源

周姑娘又表示，賭徒如果懂得求助可能他已經到了山窮水盡的時候。她表示，在疫情下，不少參與賭博人士失業，平時他們可以用人工來賭錢的，突然間失去了經濟來源，不少人會用自己的最後一份糧，去澳門「搏一鋪」，當然大部份人都是損手離場。她說：「他們以為還有機會可以贏錢，其實輸錢皆因贏錢起，最後就『焗』賭，即以為賭是解決金錢問題唯一方法。最後當然就是輸清光求助。」

高風險投資活動

至於賭博的方式，很多人以為賭徒都是在網上賭，但實際上現時的個案，打麻將、上網、外圍、地下賭場、甚至是股票，甚麼都有。周姑娘說：「早排因著外圍股市波動，也收到求助個案。股市波動有時更大，部份求助者更參與高風險的金融活動，一輸不但輸身家，更即時有一身債務需要處理。」早前就有新聞報道，外國期油價格因為插穿到負數，即使買貨很少，但投資者也可以輸身家。可見高風險的項目不會因為疫情出現而消失，相反會有更多人躍躍欲試，最後只會泥足深陷，更難翻身，部份賭徒因為上落太快，數額又大，一時看不開，容易有輕生念頭。

改用網上投注

除了股票，網上賭博外，即使一般基層，也受到賭博氛圍的影響。基蔭家庭服務中心執行幹事蕭張玉蓮師母表示，疫症之下，即使有限聚令，但街頭的賭博活動並沒有因而減少。她說：「而家喺公

園，雖然話限住係四個人，但係佢哋咪開多幾枱囉，佢哋無因為咁樣就停止賭博。」蕭師母也留意到，馬會雖然暫停了投注站，但馬會的投注服務並沒有停下來，只是全部改為網上服務，早前馬會特意重開投注站教人開網上投注戶口，那幾天就「排晒長龍」，可見賭風沒有減少，只是轉到我們看不到的地方。

家人宜留意

蕭師母強調，現時參與賭博活動的人，先有錯誤的賭博觀念，以為賭錢就等於賺錢，另外很多人都有賭癮，所以不會因為馬會停賽他們就不賭，反而他們會找其他渠道賭博，否則這就不是賭癮了，所以她呼籲家人應多加留意平時喜歡賭的人，有沒有在馬會停了賭波及六合彩之後，改為參與其他類型的賭博活動。她呼籲有需要家庭，要盡快求助。❗



受訪者蕭張玉蓮師母 (資料圖片)





疫情下的基層爸媽

疫症橫行，世界經濟正處於難以想像的衝擊之中，許多公司面臨倒閉或裁員的壓力。在如此艱難的大環境下，作為基層家庭的父母，除了要面對自身的失業、財務壓力，還要肩負照顧家人、養育子女的重負，他們當下的生活是怎樣的？

筆者先後訪問了服侍基層市民的城市睦福團契（下稱：睦福）¹的幾位同工，及一位在困境中的基層媽媽，盼望能帮助大家了解一下基層家庭的生活狀況。

失業與開工不足

睦福的副總幹事姚小鳳女士和事工主任鍾凱盈姑娘提到：在面臨裁員潮時，最先被炒的都是基層的員工，因此許多基層父母都面臨失業或開工不足的困境。此外還有剛從內地移居香港的家長，由於來港後需要14天的隔離期，這亦代表他們在這14

天裡不能工作，手停口停，因而要面對巨大的生活壓力。而在面對疫症方面，許多家長因教育水平所限，不曉得從哪裡獲得有用的抗疫資源，以致他們在疫症中變得十分被動。她們表示，上述種種的壓力再加上要應付子女的問題或需要，有許多睦福接觸過的家長都處於瀕臨崩潰的狀態。

睦福的事工幹事陳永泰先生（阿泰）是負責屯門區的兒童發展基金項目，該項目現服務約110位10至17歲的青少年，雖然服務的對象是青少年，但他亦有機會接觸到青少年的家長。此外，阿泰亦經常透過派發物資接觸和關懷區內街坊。據他說，許多家長之前都開工不足，但到了4月底，卻要面對無工可開的問題，尤其是做廚房工作的，其情況比之前更為嚴重。當中有些家長亦不知道政府推出了防疫抗疫基金，也不知道有關社會福利方面的資訊，因而感到彷徨無助。

教養子女的難題

阿泰表示，在教養子女方面，基層家長面對不懂與子女溝通及孩子的學業難題。與孩子溝通方面，不同的家庭有不同的狀況，有的家長比較強勢，主導一切，令孩子變得被動、逃避；有的是孩子處於叛逆期，家長想了解孩子的功課情況，但卻遭到孩子以怒氣來抵抗；還有的是子女不想表達自己，令家長很擔心，但又不知道可以怎樣跟孩子溝通。有關孩子學業方面的難題：有的孩子本來已經無心向學，再加上面對學校停課，因為不適應網上學習模式，他們當中有的甚至表示已經放棄了學業；有的家長則表示他們無法掌握孩子的學習狀況——以前至少還知道孩子有上學，但在停課期間孩子整天在家，家長也無法分辨孩子有沒有學習。阿泰表示，其實溝通與學業的問題一直存在，但在疫症之下問題更會被放大——當一些原本就經常打機而不學習的孩子遇上無學可返、奉旨在家的日子，加上一些原本就不懂與子女溝通的家長遇上經濟壓力而屈在家中，家長看著這些孩子，會覺得不順眼，更多的問題便會隨之而出現。



受訪者陳永泰先生（照片由受訪者提供）

基層媽媽的故事

透過睦福同工的介紹，筆者訪問了一位基層媽媽。由於任職地盤工人的丈夫失業，這位媽媽不單要肩負起整個家庭的經濟重擔，還要應對丈夫因失

業而引發的情緒問題。她稱：失業使丈夫終日留在家裡，以致其原有的情緒問題惡化。丈夫更曾試過無故打罵身邊的孩子。由於害怕，這位媽媽每日都要帶著孩子一起到倉庫上班，可幸的是她得到老闆的體諒，容許她帶孩子上班。她表示，為了孩子自己只能不停地工作，多賺些錢，而她感到自己的壓力早已「爆錶」了。

不懂與子女溝通，確實是基層家長面對的其中一個問題。而當失業、財困、教養子女、病毒威脅等難題同時出現，基層家長們很需要情緒上的關懷與支援，但許多基層家庭不知可從何處獲得支援而感到彷徨無助。

當前的需要

如果想回應基層家庭的需要，大家可以透過捐贈、成為義工、奉獻這三方面來回應。據阿泰表示，基層家庭現在仍需要口罩、消毒用品、飯券、超市禮券等。而睦福亦會對有需要的人士提供短期食物援助，亦接受一些食物的捐贈。大家亦可以成為服侍基層家庭的義工，參與睦福的和平之子社區關懷訓練計劃，透過訓練、實習、探訪，把基督的愛帶給有需要的基層家庭。此外，除了基層家庭面對財困的難題，許多服侍他們的教會和機構也面對財政壓力，需要額外的奉獻與支持。

主曾教導我們要愛人如己，也告訴我們施比受更為有福。當逆境的巨浪澎湃翻騰，給原本就居於狹縫，生活捉襟見肘的家庭帶來難以想像的衝擊之時，正是我們效法基督，踐行信仰的時刻！求主給我們感動與帶領，讓我們能以愛心與行動來支持這班基層父母！





運用時事新聞 跟子女上一堂性教育課

許多家長都關心、在意子女的身心靈健康，希望他們能快樂地成長。有時，為了教導年幼子女保護自己，部份家長可能會使用一些時事新聞，例如涉及性騷擾或性侵犯的新聞，作為親子性教育的題材，告誡孩子與人相處時要小心，避免不愉快的事件發生。本文嘗試探討一下，父母可以怎樣合宜地使用時事新聞作為性教育教材，教導年幼子女提高警覺，同時避免令子女與人相處時感到過度擔心。

慎選題材

筆者認為家長在選擇新聞時，可留意以下兩點：

第一，宜選用年幼子女生活圈以外的人的新聞，例如犯案者是街上的人、或幼兒只見過數次的人；避免選用犯案者是父母，或幼兒經常接觸到的照顧者，例如祖父母或外祖父母等。作為成年人，

自然會明白任何人也有可能成為犯案者，但因著生活經驗，我們不會因此誠惶誠恐地生活，甚至在與人相處時表現得畏縮。不過，幼兒卻需要時間累積生活經驗，太快告訴他們身邊的親人會做出傷害他們的事情，可能會嚇怕他們。家長可在子女成熟一點、理解能力更強時，才漸漸加入這類案件作討論。

第二，我們要挑選幼兒能夠理解的案件，宜選用案情比較簡單及屬一次性的事件，避免使用嚴重和厭惡性的案件，例如長期侵犯、強姦和禁錮等。

家長可用輕鬆的手法把案情表達出來，例如講故事、利用毛公仔、布偶等作角色扮演，或以圖畫等來表達。舉例說，早前發生一宗非禮案，案中疑有一名男子在僻靜地方等候時機，並對女受害人說她身上有昆蟲，替她拍打，期間藉故觸摸受害人的

身體及敏感部位，又搶去她的一些財物。¹家長可請小朋友挑選一些道具，例如用機械人等玩具，扮演案中的壞人、事主和昆蟲，道具除了使用實物，也可以用手畫或電腦列印出來的圖畫。家長和幼兒可以合作把案情重演，透過預備活動可以讓大家更投入，並多鼓勵幼兒分享他的想法和感受。

提問及講解

隨後，家長需要作出一些講解，以下三個重點，家長向幼兒講解時需要留意。第一，明確地指出做錯事的人是侵犯者。例如，家長可以問幼兒：「欣欣（幼兒的名字），你覺得這件事是誰做錯了呢？為甚麼你覺得是他做錯？」期間也可以詢問幼兒：「私人部位是指身體哪些部位呢？你覺得這些部位可以讓人觸摸嗎？為甚麼？」假如幼兒不明白問題，或不知道如何回答，家長可以給一些提示，或作出一些講解。第二，教導幼兒遇到不開心的事情時，必須即時拒絕、立刻走開，並且盡快把事情告訴信任的大人。家長可以問幼兒：「你覺得遇到這些事情，會不會令人很難受，為甚麼？」第三，告訴幼兒身邊有很多人願意提供幫助，例如「遇到不開心的事情，你覺得應該講給信任的人聽嗎？」、「把心事講出來後，心情會好些嗎？」、「做錯事的人會有甚麼後果呢？」、「壞人有沒有被警察拘捕呢？」

運用這類新聞，可以令年幼女子認識一些危險的狀況，但教導時，家長毋須過度強調這些事非常可怕。家長可在對話完結時，引導幼兒明白我們總有方法去面對和避開危險，身邊總會有人願意提供幫助，例如爸爸媽媽、姑姐姑丈、校長、老師、警察、消防員、社工等等。家長可和幼兒一起回想關於大人曾經提出幫忙的經歷：包括哪些大人曾經幫助過孩子呢？是孩子主動要求幫助？還是大人主動幫助呢？家長也不妨分享一些個人經歷，包括曾主動幫助別人的經歷、或者朋友聆聽自己心事的經歷等等。

親子性教育的基礎

親子性教育其實是一個建立愛心的長期計劃，由子女讀幼稚園時期講保護身體，小學時期講男性和女孩子的相處情況，中學時講拍拖、婚姻觀等。每一個階段的分享重點或許有所不同，無論題目怎樣變化，建立緊密的親子關係總是親子性教育的基礎，親子間每日多一點溝通，關係就會漸漸變得穩固。筆者盼望家長和子女享受每日的分享時間，只要大家平日多作溝通，子女一旦遇到困擾的事情就會很自然地和父母傾訴，父母亦能以愛心和關懷，與子女一起面對成長路上各樣處境。



¹ 〈色狼借「毛毛蟲」非禮10名女性 伸手入衣內捉蟲乘機觸摸女子身體〉，《香港經濟日報-TOPick》，2020年2月24日，網站：<https://topick.hket.com/article/2573012/色狼借「毛毛蟲」非禮10名女性%E3%80%80伸手入衣內捉蟲乘機觸摸女子身體%C2%A0>（最後參閱日期：2020年4月11日）。





談談社交距離

因著新冠肺炎的影響，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呼籲市民盡量與他人保持最少一米的社交距離，而在3月訂立的《預防及控制疾病（規定及指示）（業務及處所）規例》也規定，餐廳內枱與枱之間最少要有1.5米距離或有隔板作出有效分隔，否則可被檢控。社交距離頓時成為香港，甚至全球民眾關心的熱門話題。

疫症迫使我们拉開人與人之間的距離，與一個素不相識的人保持社交距離是自然不過的事，但當遇到要好的朋友，也要提醒自己不要行得太近，握手擁抱等接觸更是可免則免。疫症一下子改變了我們慣常的社交禮儀，雖然衛生防疫是重要，但總是讓人感到有點疏離，彼此無法親近。

社交距離不是因新冠肺炎才出現的詞語，它一直存在於我們的生活之中，只是我們平日甚少察覺到它的存在。簡單來說，社交距離就是在一般情況下，與人相處時，一個能令彼此感到安全及舒適的

距離，就如四個互不相識的人乘搭升降機，總會自然地站在四個角落一樣，而這距離會因著彼此的關係而改變。

人類學家Edward T. Hall在1966年出版的*The Hidden Dimension*（隱藏的空間）一書中，提出人體距離學（Proxemics）的理論，¹他觀察及訪問了美國的中產居民（他們主要來自美國東北部沿海地區），了解他們對個人空間及距離的感覺。Hall指出有一系列無形及可量度的氣球存在於人與人之間，為個人提供保護的功能。這大小不同的氣球存在於四種不同的人際距離中，參考了*The Hidden Dimension*，有關距離大致如下：

1. 親密距離（Intimate Distance）： 約0至46厘米²

這是人與人最親密的距離，只能讓最親近的人才可進入的空間，如夫妻及親子關係。距離之近讓人不自覺地竊竊私語，眼睛失去焦點，同時可感受

到對方身體的氣味及體溫，甚至彼此有肌膚的接觸。Hall提到當時美國中產的成年人都覺得不宜於公共地方作出親密距離接觸。不過，當身處擠迫的環境，無可奈何要與陌生人置身親密距離之下時，我們的身體會自動開啟防禦機制，肌肉變得繃緊，雙眼放空盡量不注視對方，身體靜止不動以免接觸到他人，甚至盡快抽身離開。

2. 個人距離（Personal Distance）： 約46厘米至1.2米³

這大概是一個觸手可及的距離，彼此輕聲交談，出現眼神接觸，並能仔細觀察對方臉上肌肉活動及特徵。這距離常見於與家人及相熟朋友彼此的往來，又或夫妻在公共地方的相處。

3. 社交距離（Social Distance）： 約1.2至3.6米⁴

這是一個難以出現身體接觸的距離，需略略提高聲量才能用語言溝通。這種距離通常都會出現在公務性質的關係裡，彼此沒有親密關係，溝通大多屬事務性，不涉及感情成份，如同學、同事、不相熟的朋友，又或是售貨員與顧客之類的溝通。

4. 公共距離（Public Distance）： 約3.6米以上⁵

這是在公開演講時，演講者與聽眾所保持的距離，說話的人需用力提高聲量或使用擴音器，並配合身體動作來進行溝通，這種距離常見於與陌生人單向的溝通，而且需要拉近彼此的距離才能進行個人化的溝通。

Hall提出人體距離學至今已過了50多年，但他提出的觀點現在仍被廣泛地使用。筆者身處2020年的香港社會，仍可感受到他所指那個無形氣球的存

在，更提醒了筆者與人相處時需保持適當的距離及界線，令自己與他人感到安全及舒適。

我們平日也可以好好運用人體距離學來檢視人與人之間的關係。最簡單直接的就是我們能從二人相處的距離看出他們親密的程度，如果二人能輕鬆自在地以個人距離相處，那他們應該是非常熟的朋友，如果進一步表示出親密距離的互動，那更是交情不淺的關係。

與此同時，如果你嘗試接近他人時，察覺到對方表現出緊張的情緒，身體漸漸往後靠，即表示你已入侵對方的個人空間而令對方感到受威脅，對方很可能抗拒與你進行個人化的交流，那無形的氣球更可能驅使對方不由自主地往後退，那就請你也識趣地退後一步，給對方一點空間吧。

適當社交距離帶來親近的感覺，不當社交距離則令人感到難受，重點是要考慮彼此之間的關係。留意社交距離確實是一個既保護自己又尊重他人的好習慣。性格比較熱情的朋友尤其要小心，避免讓人感到不安全，甚至被冒犯，這樣更可減少性騷擾這類不必要的誤會。

在疫症的陰霾下，我們不得不戴上口罩與朋友保持一米以上的社交距離，但我們仍然可以利用一些動作來互相問候，例如大可回歸傳統以拱手禮來代替握手，又或簡單地揮揮手，已可傳達一份心意。大家也可利用科技，以視像通訊向遠方的親友表達關懷。

待疫症過去，大家可以除下口罩相見之時，再與家人好友親近擁抱吧。💖



1 Edward T. Hall, *The Hidden Dimension*, Anchor Books ed. (New York: Doubleday, 1990).

2 Hall將親密距離分為近、遠兩個階段：近階段二人之間是沒有距離兼有身體接觸；遠階段則有約15至46厘米的距離。

3 Hall將個人距離分近、遠兩個階段：近階段距離約46至76厘米；遠階段距離約76厘米至1.2米。

4 Hall將社交距離分近、遠兩個階段：近階段距離約1.2至2.1米；遠階段距離約2.1至3.6米。

5 Hall將公共距離分近、遠兩個階段：近階段距離約3.6至7.6米；遠階段距離約7.6米以上。

樂在其中的奉獻



小學開始返教會，預科的時候受洗成為會友，那個年代，教會對會友最經常的提醒就是每日靈修禱告、不可停止聚會、每月十一奉獻、努力參與事奉和傳福音，基本上，我們那一輩都是照單全收，努力實踐的。

奉獻方面，在學生年代，已開始將零用錢的十分之一奉獻，之後替人補習、做兼職都毫不猶疑地作十一奉獻。一踏入職場，已立志在出糧後第一時間奉獻，免得自己不小心「使大咗」（用多了錢）。

除了十一奉獻，其實對超過十一奉獻的教導，我們並不陌生，在教會推動差傳奉獻、建校奉獻的時候，大家都是憑信心的在十一之外再認獻一個不小的數目。我的門訓師傅王利民牧師的說話對我影響深遠：真正的奉獻是會令人覺得「肉赤」（不捨得）的。因為我們不是將「多餘」的作奉獻，而是會因為奉獻而「犧牲」了一些本來的個人享樂和目

標而感到「肉赤」。

瑪拉基書三章10節：「萬軍之耶和華說：你們要將當納的十分之一全然送入倉庫，使我家有糧，以此試試我，是否為你們敞開天上的窗戶，傾福與你們，甚至無處可容。」一直是提醒我努力學習實踐十一奉獻的基礎，亦因為在財政緊絀的時候仍堅持一出糧便先奉獻，更經歷了神用很多不同方法供應自己的需要，信心就是要肯踏出一步才能有更深體會的，奉獻是一個得到額外祝福的愉快經歷。

隨著在教會的日子漸久，擔任的事奉愈多，慢慢發覺教會其實是相對豐足的，對於十一奉獻開始有不同的思考和體會。究竟神的家是否就是指我自己的堂會呢？此外，若沒有明確的目標，教會積存財富究竟又有何意義呢？一個好的管家應該是為天國賺取更多，而不是將財寶埋在地下的。此外，除了奉獻金錢之外，如何善用自己所擁有的（不論是

力量或財富）去秉行公義也是十分重要的，否則便會好像馬太福音二十三章23節所描述的：「你們這假冒為善的文士和法利賽人有禍了！因為你們將薄荷、茴香、芹菜獻上十分之一，那律法上更重的事，就是公義、憐憫、信實，反倒不行了。這更重的是你們當行的；那也是不可不行的。」

由那時開始，我每月的奉獻便有所不同了，首先，我將十一奉獻的主要部份，在自己堂會內按感動奉獻給不同的事工，譬如月捐、差傳、慈惠和特別奉獻等。然後，餘下的部份便留意外間不同機構的需要，有些計劃是長期支持的（包括助養貧困地區的兒童、以及訂閱支持一些自己感興趣和認同的基督教刊物），也會留意不同機構的工作及其消息，每年選擇一些自己特別關心和支持的事工來奉獻（當中會特別留意一些沒那麼有名、財政需要較大的機構）。最後，當出現一些天災人禍或教會有特別需要的時候，亦會在十一以外再作奉獻。當我開始這樣做之後，發覺自己對不同機構的了解多了，亦對教會的觀念有更廣闊的看法，而且覺得自己更樂意去奉獻，亦對奉獻產生的作用有更深切的體會。

後來，對外奉獻所佔的比例亦愈來愈大，當自

己加入機構成為同工後，自己的機構亦成為我每月奉獻的對象。除此以外，當我發現一些弟兄姊妹有特別的需要，如讀神學或家中有特別的變故，而教會沒有安排轉交弟兄姊妹奉獻的話，我便會在對外奉獻當中撥出一部份給這些弟兄姊妹（有沒有免稅收據其實不是最重要的），我相信神讓我看到他們的需要，我便應該作出回應，不要消滅聖靈的感動。

多年來這種按領受、按感動而作出的奉獻安排，令自己樂在其中。究竟十一奉獻應全部給自己的堂會，還是將其他基督教機構都看作是神的家的一部份，個人認為這不只是神學問題，更是生命問題，因為我們的財寶在哪裡、我們的心也在哪裡。自己的堂會若有需要，作為會友應優先考慮是義不容辭的，不過，若所有奉獻都交由同工執事去考慮支持哪些機構，一般堂會每年最多也不過支持十間八間機構，許多細小及知名度不高的機構便容易受到忽略，若全港幾十萬信徒皆在奉獻給自己堂會之餘，亦按自己的領受和感動，留意不同機構和身邊一些弟兄姊妹的需要，對我們學習和感受奉獻帶來的力量可能會有意想不到的影響。❦





外國同婚人士亦可申請公屋對社會的影響

高等法院於今年3月4日就一宗海外結婚的同性伴侶以一般家庭名義申請公屋的司法覆核案件，裁定房委會的配偶定義不包括同性配偶，不容許同性配偶家庭申請公屋是違反《基本法》第25條及《香港人權法案》第22條，下令房委會要重新審批申請人的公屋申請。

申請人與男同性伴侶2018年在加拿大結婚，兩人是香港永久居民，並以一般家庭名義申請公屋，亦符合申請的資產及入息要求。不過，房委會認為二人不符合「夫妻」定義，拒絕其申請，申請人遂入稟司法覆核，要求推翻房委會決定。

法官周家明認為這宗司法覆核案與QT案及梁鎮罡案的性質類似，都涉及政府對異性已婚人士及香港未承認的同性伴侶的差別對待問題，因此，在本案判詞中，援引以上兩案，包括引QT案中，政府在實施一項使不同人有不同待遇的政策時，須附以非常「重大」(weighty)理由才可避免歧視。周官又將終院處理梁鎮罡案中採取「四步測試」(4-step

justification test) 套用至本案。原則考慮到，政策對不同人的不同待遇是否出於正當目的、政策是否與目的有關、政策是否必須實行以達至目的、政策是否在社會利益與個人權利之間達至合理的平衡。

「四步測試」

第一步測試：政策對不同人的不同待遇是否出於正當目的

法官認同傳統婚姻是值得保護的，充足房屋供應有助鼓勵異性伴侶組織家庭及生育。

第二步測試：政策是否與目的有關

法官不同意現時的「差別待遇」跟房委會政策目的相關，因為政策的目的是幫助低收入家庭滿足住屋需要，房委會亦無法證明審查海外註冊的已婚同志，較審查海外註冊的異性伴侶困難。

第三步測試：政策是否必須實行以達至目的

法官同意公營房屋作為一種極珍貴的社會資源，政府作出一些分配的條件限制，實屬正常的分配資

源方式。可是法官不同意有關政策是必須實行以達至目的，因為，房委會未能向法院提供數據，若果讓同性配偶申請公屋，公屋輪候時間會延長多久，亦不知道有多少同性配偶符合資格申請公屋，又未能證明低收入同性家庭對住屋需求較異性家庭低，造成政策與目的存在不合乎比例的關聯性。法庭需要考慮拒絕某類族群不可享有某種福利有否違反平等權利的原則，以及有關的目的是否合乎比例。

第四步測試：政策是否在社會利益與個人權利之間達至合理的平衡

房委會無法證明容許同性配偶家庭申請公屋對公屋輪候時間會延長多久，以及對社會造成多大影響，現時的配偶政策不讓同性已婚伴侶申請公屋導致他們承受不能接受的困苦。法官認為現時房委會的配偶政策未能達到合乎比例的家庭目的，裁定房委會的配偶定義不包括同性配偶是違憲。

法官強調這宗案件的判決只適用於外國結婚的一對一的同性婚姻。外國的同性民事結合並不能因這判決獲承認。

香港不承認同性婚姻

就同性婚姻的合法性，周家明法官於另一宗司法覆核案(MK案)的結論卻完全相反，他在MK案的判詞中提及：香港的法律從未認可或准許同性婚姻，香港自始至終都只承認異性婚姻。1971年10月7日生效的《婚姻制度改革條例》(第178章)第4條指明婚姻屬一夫一妻制。《婚姻訴訟條例》(第179章)第20條指明凡屬在1972年6月30日之後締結的婚姻，該婚姻僅能基於下列任何理由而無效：(1d) 婚姻雙方，並非一方為男，一方為女。

今次處理的案件本來是在香港法律被視為無效的婚姻，法官卻按梁鎮罡案的判決，基於同性婚姻滿足了婚姻的公開性及排他性的要求，而獲得承認。有關判決是自相矛盾的，既然香港不容許同性婚姻，卻反過來承認外國註冊的同性婚姻並給予同性已婚人士權利及福利，這將大大削弱本地婚姻的獨特性。即使終審法院於W案的判決，也一再強調香港不承認同性婚姻，只是接受完成完整變性手術的人以新的性別結婚，結婚對象必須是異性。

此案法官要求房委會提供數據，若果讓同性配偶申請公屋，公屋輪候時間會延長多久，有多少同性配偶合資格申請公屋等等，事實上，法官是對房委會提出無法做到的要求，因為香港不承認同性婚姻，即使每五年及10年一次的中期人口統計及人口普查根本不會問性傾向及同性婚姻，只會將他們歸類為未婚人士，因此，香港政府根本不可能收集到相關的數據，導致房委會根本無法滿足法官的要求。法官在本案應處理的是婚姻的本質問題，而不是容許同性配偶申請公屋的影響的問題，否則，到時又會以人權為理由而不需要理會對社會及經濟影響，判申請人勝訴。

這宗司法覆核案是在外國結婚的同性伴侶要求可以一般家庭的名義申請公屋，未來關於這類司法覆核的案件包括同性伴侶購買居屋(案件於今年5月底開審)，及要求香港承認境外同性婚姻(STK案)。今次公屋案的判決會為其他正排期的案件立下基礎，長遠將動搖香港現時一男一女的婚姻制度。據悉房委會已就高院對公屋案的判決提出上訴。

香港的婚姻制度有它的立法原意，因此有其排他性及獨特性，假如要全盤接受外國的婚姻，按這邏輯，香港日後可能要給予外國的一對一亂倫婚姻及童婚關係人士，擁有與異性婚姻完全同等的權利及福利，只要他們的婚姻都滿足了公開性及排他性這兩個條件。

政府盡快修改現時的做法

為了堵塞漏洞，避免司法覆核案件接踵而來，使不同形式的婚姻關係人士取得香港法例所認可的已婚人士的所有權利及福利，特區政府可以考慮修改現時本港承認外國婚姻的做法，不需要完全承認外國的婚姻，只承認那些與香港婚姻法條件一致的外國婚姻，包括人數必須一對一、年齡必須16歲以上、性別必須為異性、沒有親屬及血緣關係、同一時間只可以有一段婚姻等，保持香港婚姻法的獨特性。婚姻是嚴肅及重要的社會政策，而不只是福利和資源分配問題，不能以支離破碎的方式各取所需。👤



同運議程 LGBT Agenda

國際

美國愛達荷州州長Brad Little於今年3月30日，簽署了兩項眾議院法案：法案509《人口統計法》及法案500《女性體育公平法》。兩項法案將於今年7月1日於該州份生效。《人口統計法》禁止跨性別者修改反映其生理性別的出生證明文件及其他相關文件，除非是為了糾正「出生時的重大事實」錯誤或「文書或數據輸入上的錯誤」。該法案違反了2018年聯邦法院的裁決，裁決指禁止跨性別人士更改出生證明文件的政策是違憲。《女性體育公平法》適用於所有由公立學校、學院及大學資助的運動團體。女子團隊是不會讓聲稱自己是女性的跨性別學生加入。如有爭議，學生可透過提交由醫生簽署的聲明來證明其性別。而聲明須單單依據學生的內在及外在生殖解剖構造、正常內源性產生的睪丸素水平及遺傳組合分析，來顯示其性別。兩項法案均惹來反對聲音，約40家美國本地和國家企業簽署了反對立法的公開信，已有兩個組織入稟法院，對法案500提出挑戰，嘗試阻止法案生效。



愛達荷州議會大廈，是州政府眾議院開會的地點（圖片翻攝自YouTube/Drone World）。

加拿大司法部長兼總檢察長David Lametti在今年3月9日提出法案C-8，建議修改加拿大的《刑事法典》，指凡違背人的意願下進行更正治療，或向18歲以下兒童進行更正治療，將被定罪。法案指觸犯法例的行為還包括宣傳更正治療或從更正治療中

獲得金錢上或物質上的利益，並提出授權法院下令清除或刪除更正治療的廣告。不過，如向在性傾向或性別身份方面面對掙扎的人，私下表達個人觀點以提供支援，並不會被定罪。

芬蘭議會議員兼前內政部長Päivi Räsänen在2019年6月，在Twitter發帖文，質疑她教會的領導層，以官方形式贊助2019年同志遊行活動，並附上《聖經》經文圖片。Räsänen為此遭警方刑事調查，她表示驚訝，她從沒想過會因為分享深信不疑的信念而遭刑事調查。國際捍衛自由聯盟正為她的辯護提供支援。

俄羅斯總統普京有意將一男一女的婚姻概念寫入俄羅斯憲法中，將婚姻定義為一男一女的聯合。他於今年3月2日提交了修改憲法的提案，當中莊嚴地提到俄羅斯人「對上帝的信心」，及婚姻是在「一男一女」之間。提案已在國家杜馬（下議院）及聯邦憲法法院獲通過，未來將為此進行全民投票。

新加坡高等法院在今年3月30日駁回三名男子就《刑事法典》第377A條提出的申訴案。377A條法例列明男性雙方自願進行的性行為屬嚴重猥褻的刑事罪行，違者最高可被判監禁兩年。三名男子分別在2018及2019年入稟法院挑戰該法，其中一人的代表律師指，該法違反了新加坡憲法第9、12及14條。

法官指，第377A條法例是要將男性之間的同性性行為刑事化，而不是刑事化一個人的性傾向或其身份。此外，第377A條的設立原意，總體上是要維護公眾道德，以執行法例和起訴男性之間一切形式的嚴重猥褻行為。❗

（資料截至2020年5月2日）



詳盡版



Delaney



Audrie認為人生已完結。

《被害公審》(Audrie & Daisy)

——傷害與支持都來自網絡世界

兩名美國高中生Audrie及Daisy分別在朋友聚會中喝醉後被性侵，被拍下相片、影片，影像不但被同學傳閱，受害人及其家人亦因為網上對她們的遭遇毫不清楚的人胡亂批評而被傷害。事件發生後一星期，Audrie自殺身亡，而Daisy在她情緒極度低落時在網絡遇上了有同樣遭遇的Delaney及其他過去曾被強暴並願意說出自己經歷的女孩，在互相扶持下，她重獲新生。

★ ★ ★

於網上看了這部美國紀錄片電影，製作團隊追訪了在2011及2012年三宗發生於美國小鎮的少女被性侵案件。一向很懂得保護自己的Audrie因酒後被一些同學作弄及性侵，其照片在全校的網絡中流傳。她於網上追問，亦沒有人告訴她那晚事件的經過，而當她知道自己裸露和被塗鴉的相片已廣為流傳時，她認為污名永遠都洗不掉、人生已完結。這可能是事實的一半：留在網絡中的痕跡是很難抹走的……然而這個經歷卻可以如Daisy所領悟的，是一個「；」（分號），它只是人生的一個分隔點，往後的日子可能會很不同，但仍可以繼續走下去，它並非人生的句號。

Daisy的案件，起初疑似因著政治原因而令疑犯獲撤銷控罪，但事件於網上不但引起瑪麗維爾（Maryville）小鎮的市民分成不同派系及彼此爭論，更引起許多美國人關注及聲援，令案件得以重新審理，可見網絡完全有能力引起更多人關注事件。不過在網絡上，同樣出現了一些負面評論，對受害人的心靈造成傷害。

然而，這些評論顯然是來自不認識當事人的人，他們對事件一知半解就妄下評論。才十來歲的事。在製作電影的幾年間，Daisy由以往柔弱的金髮女孩，變成了另一個黑髮、外型「硬淨」的女孩，心態也變得不易流露真我，但起碼會勇於繼續走以後的路。

而Daisy能走過陰霾，是因為Delaney主動於網上接觸她，並引領她走向能說出自己經歷和聆聽相同經歷的路程。若有相同經歷的人與及家人能一起同行，給予支持，受害人便會較為容易走出幽谷。然而電影最終卻指出，青少年的強姦與性侵率是很高的，但願意公開自身故事的仍屬少數。❗



離婚的法理情 活動花絮

因為疫情的緣故，為保障講員及參加者的健康，3月24日的「離婚的法理情」講座改於網上舉辦，有30多位參加者透過網上系統參與。講員龍軍庭律師一開始分享了一位上訴庭法官的一段話，該法官說以法律解決離婚問題，其實並非最理想的，可以有其他方式解決有關問題，正如一個人病了，除了醫生，還有護士和家人一起協作，才能康復；當一對夫婦或家庭面對離異，也需要很多協作幫助，家事調解服務是其中之一。

申請離婚的理由

離婚的理由只有一個，就是婚姻已破裂至無可挽救的地步，離婚呈請人必須向法庭證實有下列五項的其中一個或以上的情況出現：

1. **通姦**：配偶曾與人通姦，而呈請人發覺難以忍受和他／她一同生活
2. **不合理行為**：配偶的行為（通常為一連串難以容忍的行為）使呈請人不能合理地期望和他／她一同生活，但是單一而極之嚴重的失當行為亦會被法庭接納
3. **分居一年**：分開居住最少連續一年，而配偶同意離婚
4. **分居兩年**：分開居住最少連續兩年（在這情況下，毋須配偶同意離婚）
5. **遺棄**：已遭配偶遺棄最少連續一年

分居的定義是：行為上不履行夫妻責任可被視為分居，即使兩人仍然住在同一屋簷下，亦可以由雙方協議一個特定分居日期，但是，如有一方不同意分居日期，其中一方搬出去是一個較實在的分居證明。

近年，法庭已經較少用上述第1、2的情況，主要原因是證明較困難，從快捷、便捷的角度考慮，用3、4的情況較方便，離婚理由不會影響財務

處理安排，亦不會影響孩子的安排。離婚過程主要處理三件事，離婚、財務及子女，假如雙方每一個範疇都有爭議，不但訴訟年期長，涉及的費用也非常龐大，曾有一個個案，單單處理財務爭議已用了800萬元，非常昂貴。

離婚程序

由於現時家事法庭只有11位法官負責審理香港所有的離婚案件，因此，需要排期的時間很長，而每宗案件的審理時間都不同，短則只需幾個月，長則可能要幾年，時間的長短取決於雙方是否可以好好協調，尤其是有關財務及子女的事情未能妥善處理前，法庭不會頒發絕對離婚令，只會頒發暫准離婚令。雙方需要留意家事法庭與其他民事訴訟不同，呈請人及答辯人只是名稱上的不同，地位是平等的，彼此之間並非原告與被告，呈請人只是代表提出離婚申請的一方，答辯人在收到法庭的通知後，需要填妥認收書及寫明對離婚的各項安排有否爭議，如有爭議會進入抗辯案件，需要上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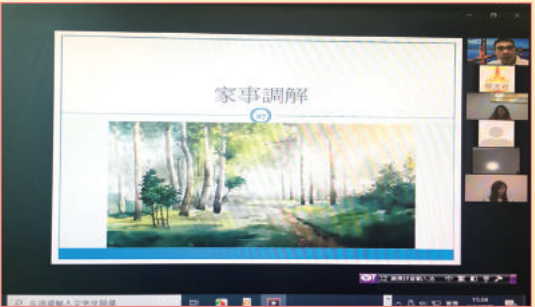
孩子的安排

父母離婚後，有關子女的管養、照顧及管束以及探視權等，都需要作出妥善安排，法庭希望父母能以孩子的最佳利益著想，較著重父母照顧孩子的責任，而非權利，因為子女並非父母的資產。假如父母都希望多參與孩子的照顧，法官可能會判星期一至三由父親照顧，星期四至日由媽媽照顧，有些安排會寫得很清楚及具體，有些則由父母協商。遇到一些有家暴前科的個案，法庭有可能安排督導探視。外國有研究顯示，假如父母可以合作，對子女的傷害可以減至最低。

附屬濟助

（一）配偶贍養費

法庭會按情況頒發定期付款令、整筆付款令、財產轉讓令等等，定期付款令與整筆付款令只會頒



「離婚的法理情」網上講座順利舉行。



講員龍軍庭律師（右上角）

發其中一個，並不會同時頒發兩個，對於婚齡較短的離婚個案，法庭較鼓勵一筆過付款。至於配偶贍養費金額多少，法庭會考慮一籃子因素，並且不一定是男付女，可以是女付男，平衡各項因素後作出贍養費安排，是財產分配，並非罰款，有關安排希望能盡量保持離婚前的生活水平，支付或接受贍養費其中一方去世，或接受贍養費的一方再婚才能終結。

根據《婚姻法律程序與財產條例》第7條，法庭一般會考慮以下因素：

1. 雙方個別擁有或在可預見將來相當可能擁有的收入、賺錢能力、財產和其他經濟資源；
2. 雙方各自面對或在可預見將來相當可能面對的經濟需要、負擔及責任；
3. 家庭在婚姻破裂前享有的生活水平；
4. 雙方的年齡和婚姻的持續期；
5. 任何一方的身體或精神殘障；
6. 雙方各自就家庭福利所作的貢獻，包括就打理住所或照顧家庭成員所作的貢獻；
7. 因離婚而導致任何一方喪失本身的任何利益。

（二）子女贍養費

至於子女贍養費方面，需要支付到子女18歲或完成第一個大專學位，兩者以較後者為準，金額方面，法庭會考慮父母雙方賺錢能力及孩子生活的基本開支而定，根據《婚姻法律程序與財產條例》第7(2)條，法庭會考慮以下因素：

1. 子女的經濟需要；
2. 子女是否有任何收入、賺錢能力，財產或其他經濟資源；

3. 子女是否有任何身體或精神殘障；
4. 有關家庭成員在婚姻破裂前的生活水平；
5. 該子女當時所受到的和婚姻雙方期望該子女所受到的教育方式；
6. 婚姻雙方的經濟資源和需要或供養責任。

（三）資產分配

法庭就資產分配的起步點是50/50分配，但只有二至三年婚齡的婚姻則未必有50/50，一般以公平原則處理，法庭會根據終審法院民事上訴案件2008年第16號建立的四項原則分配資產：

1. 公平的目標
2. 否定任何歧視
3. 平均分配的衡量標準
4. 否定微細的追溯調查

家事調解

由於處理離婚訴訟的法律程序非常昂貴，近年，法官會鼓勵雙方盡量透過家事調解處理爭議，好處是雙方自願參與，結果雙方都較滿意，即使調解不成功，也不會影響雙方的法律權益，在離婚的任何階段都可以尋求家事調解的幫助。調解員以中立、持平的第三者角色協助分居及離異雙方尋求共同的關注、開創雙方滿意及滿足子女最佳利益的方案，作出分居或離婚後子女生活、探視、教養、生活費、居住及雙方財務分配各種安排，自願達成協議，可大大節省訴訟時間及費用，是一個創造雙贏的方法。❗



孩子在家中打機怎麼辦？



疫情下，整個家庭在彈丸之家，分享著同一個頻寬，上課、工作、遊戲、睇片……戶外公共設施如公園、遊樂場等也因著疫情而被膠帶封著，打機、睇電視成為孩子消磨時間最好的工具。遊戲相關的產品不斷被炒賣，但同時家長又擔心孩子不斷打機會沉迷上網，回到學校可能會追不上成績和進度。明光社、基甸事工及香港基督少年軍在3月12及13日合辦了兩場網上講座：全城褪網運動 zoom家長小教室「孩子日日在家打機怎樣辦？」，與一眾中小學同學的家長分享怎樣調節自己，與孩子一起商討健康的網絡使用守則。

講員基甸輔導員何美琪小姐（Maggie）坦言，孩子在家百無聊賴，要看電視、打機、上網聊天是正常不過的事，家長千萬不要過份管制。孩子在疫情之下失去了學校的支援，不能與同學、老師見面，只能呆在家中，也要適應如何生活過日子。有家長在講座中坦言很難面對孩子，因為自己在家工作時實際上也是經常上網，甚至同樣不分日夜。Maggie認為因著疫情，在家使用網絡的守則應該有所不同，讓大人和小朋友學習，如何使用網絡，並強調上網有時、褪網有時的生活，必須全家人一起參與，而不只是大人單方面要求孩子。

筆者在講座中則分享到，在疫情之下，孩子停課不停學，同時因著父母也在家工作，會增加磨擦是必然的事，但這同時也是一家人重新互相認識的時候，我們可以好好把握這段時間，想想有甚麼可以一起做，促進彼此關係，無論是預備午餐、做運

動、玩遊戲、做簡單手工、自製布口罩、維修家居等等，這都是全家人可以一起完成的。在外國，甚至有些家庭成員一起二創音樂，自製桌上遊戲等等。無論如何，家長可以想想有甚麼以前一家人沒有做過的，也可以一起嘗試。

最後，Maggie與筆者也強調，父母作為家中的大人，最重要是好好照顧自己的情緒，照顧好自己的心情，這樣父母才有心情照顧孩子的情緒。💡



何美琪小姐 (資料圖片)



歐陽家和先生 (資料圖片)

明光社消息

服務：

- 1. 劏房服侍：**感恩本社已獲關愛基金和香港社會服務聯會批核成為「為低收入劏房住戶改善家居環境援助計劃」認可執行單位，計劃將於6月開始，為期兩年，我們將會夥拍兩間機構，接觸深水埗及油尖旺區內有需要的劏房住戶，因應住戶情況進行簡單家居改善或維修、購買傢俬及家用物品和滅蟲滅蟲服務，以改善居住環境，歡迎轉介有需要的家庭。
- 2. 網上親子教育視頻：**疫情下，家長和子女有較多時間留在家裡，父母如何善用這些時間與孩子建立良好關係，同時又可以教養孩童走正確的道路？本社董事、香港神託會專業培訓顧問梁林天慧博士 (Dr Mary)

以輕鬆的手法，既有理論，又有具體實踐，分享培養子女良好的品格的經驗及技巧。

代禱：

請支持認獻明光社電子金旗券／金旗。

明光社屬非政府資助機構，主要收入來自捐獻，疫情令經濟不景，本社的籌募經費工作亦倍感困難，求主感動更多有心人能參與「生生不息，燃亮我心」計劃，協助推動身邊好友認獻電子金旗券（每張100元）或金旗，讓我們可以籌到足夠經費，落實各項工作，我們的目標籌募額為99萬元。

應邀主領聚會（2020年3-4月；聚會形式：實體、直播、錄播）

學校

沙田培英中學
迦密柏雨中學
香港真光中學

教會 / 機構

中國基督教播道會尖福堂
中華基督教會望覺堂
中華基督教福音堂
香港細胞小組教會
事奉訓練學院
神召神學院

商區福音使團
基督教迦南堂
傳恩浸信會
樂滿浸信會
鑽石山靈糧堂

因受疫情影響，截至4月底取消了的學校、教會及機構聚會共150場。

財政收支報告（2020年3-4月份）

收 入	HK \$
資助辦公室按揭	126,932
研究中心奉獻及活動收入	120,582
奉 獻	2,458,260
學校講座	3,600
其他收入	13,574
總收入	2,722,948

** 上述數字未經核數師審核，祇供參考 **

支 出	HK \$
辦公室供款及利息	119,510
研究中心薪金及活動	78,860
薪金及強積金	921,999
經常性	77,788
非經常性	21,368
總支出	1,219,5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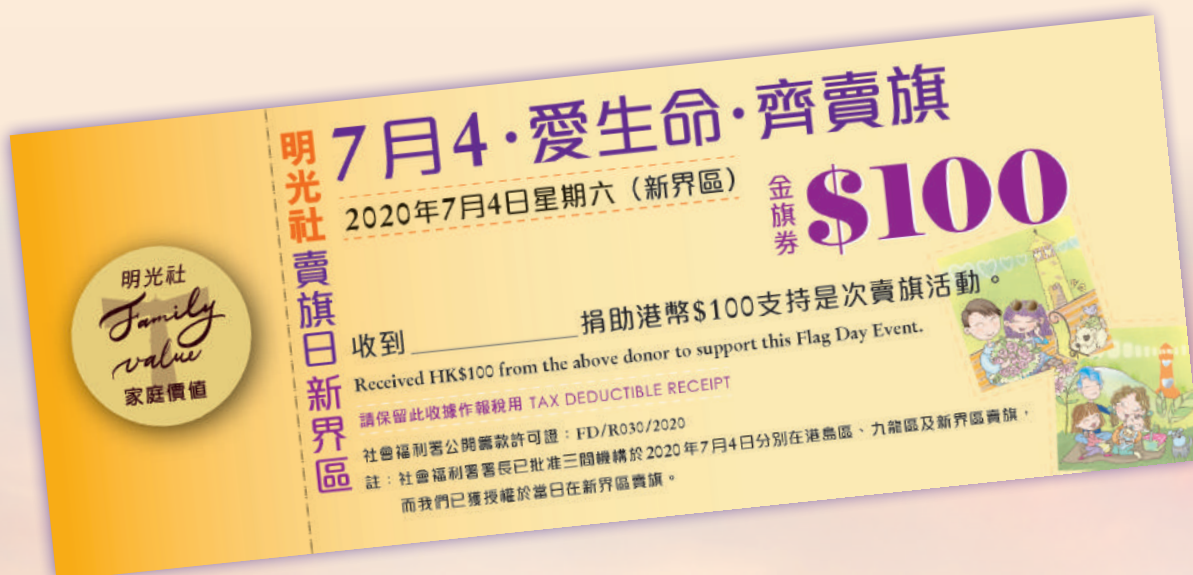
本期盈餘 1,503,423
本年度累積結餘 1,137,987



7月4

明
光
社
賣
旗
日
新
界
區

疫情及經濟不景氣下難於招募義工及籌募經費，
請大家支持明光社電子金旗券(每張\$100)，集腋成裘，
讓我們的使命可以延續，一起守護下一代。



生生不息，燃亮我心計劃
請支持認獻明光社電子金旗券

查詢：2768 4204 (鄧小姐)

PayMe



認獻

